

# 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信息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情况说明

###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主要承担以下四项职责：一是承担市政务服务大厅日常管理工作。二是承担政务服务改革措施在大厅的落地工作以及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组织实施工作。三是承担市政务服务大厅网络、信息化设施设备及相关信息系统的运维组织保障工作。四是承担政务服务事项数据、办件数据的汇聚、清洗、管理、共享、应用工作及相關支撑平台的技术服务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属于市政务和数据局所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4个部门，分别为：大厅运行管理部、场景应用部、数据管理与应用部、综合保障部。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收入预算9,715.7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7,747.04万元增加1,968.66万元，增长25.41%。主要原因是为落实中央及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2026年新增信息化能力提升、政务服务业务分析与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8,721.59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721.5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 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0 万元

-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 9.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994.11 万元

- 10. 上年结转结余 994.1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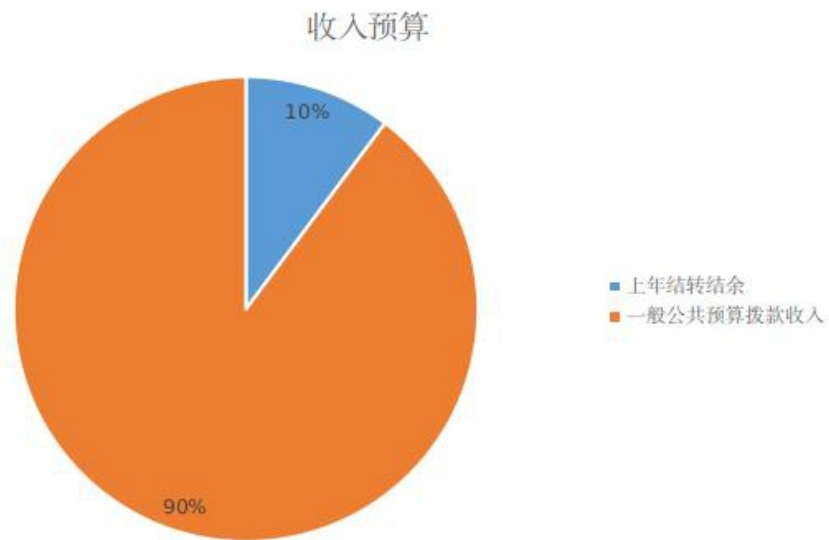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9,715.7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7,747.04 万元增加 1,968.66 万元，增长 25.41%。主要原因是为落实中央及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2026 年新增信息化能力提升、政务服务业务分析与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

目。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4,669.9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48.07%。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5,045.8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51.93%。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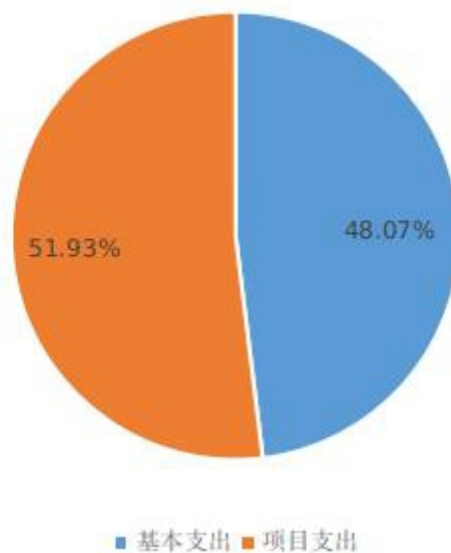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0.19 万元，与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0万元。

(二) 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0.19万元，主要用于本市及外省市相关部门到我中心调研交流活动等方面。

(三)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0万元。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一) 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年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494.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494.75万元。

### (二)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底，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6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

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